

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

资格预审文件

招 标 人：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盖章）

招标代理单位：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8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
1.1 项目概况.....	9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9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9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9
1.5 语言文字.....	10
1.6 费用承担.....	10
2. 资格预审文件.....	10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10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10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10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1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11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11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1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1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2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预审.....	12
5.1 预审委员会.....	12
5.2 资格预审.....	12
6. 通知和确认.....	12
6.1 通知.....	12
6.2 解释.....	12
6.3 确认.....	12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12
8. 纪律与监督.....	13
8.1 严禁贿赂.....	13
8.2 不得干扰资格预审工作.....	13
8.3 保密.....	13
8.4 投诉.....	13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3

第三章 资格预审办法.....	14
资格预审办法前附表.....	14
1. 预审方法.....	15
2. 预审标准.....	15
2.1 初步预审标准.....	15
2.2 详细预审标准.....	15
3. 预审程序.....	15
3.1 初步预审.....	15
3.2 详细预审.....	15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15
4. 预审结果.....	16
4.1 提交预审报告.....	16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16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19
目 录.....	21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22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3
三、授权委托书.....	24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25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26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27
七、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28
八、其他材料.....	29
项目经理简历表.....	31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32
第五章 项目建设概况.....	44
第五章 项目建设概况.....	43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资格预审公告

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的委托，现决定对该项目的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一、招标项目的内容

- 1、工程名称：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
- 2、建设地点：天水市武山县
- 3、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 5500m²，地下二层，地上五层为框架剪力墙结构。
- 4、总投资：约 1300 万元
- 5、资金来源：武山县人防办上缴非税专户资金
- 6、工程工期：2018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总工期 366 日历天
- 7、招标范围：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所有内容
- 8、标段划分：本工程设一个标段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须具有建设行政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外省建筑企业需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信息登记。

2、凡有意参加者请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 17 时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17 时在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sggzyjy.gov.cn/>）在线报名。报名时需上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证及安全考核证、授权委托书、介绍信、被授权人身份证、投标人承诺书（可通过网站交易指南栏目下载），证明文件为彩色扫描件（Pdf）格式。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的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没有被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与诚信信息系统锁定，报名结束后，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施工单位须在“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与诚信信息系统”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并经市招标办备案后方可进行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自行打印备案通过的《甘肃省省外建筑业企业工程项目投标登记表》或《甘肃省建筑业企业工程项目投标登记表》，在资格预审前5日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并装入资格预审文件第四章“其他材

料”中。

5、本项目委托代理人为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以身份证原件为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加盖单位公章（必须为鲜盖，电子签章无效），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否则视为无效。

三、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具体办法按甘建建[2015]436号文件执行。

四、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1、获取时间：2018年9月11日9时00分至2018年9月16日9时00分。

2、获取地点：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tsggzzyjy.gov.cn/>）上自行免费下载，不再收取标书费。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21日16时00分。

2、递交地点：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厅（地址：秦州区成纪大道新华路2号楼二楼）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本次招标项目不要求保证金。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tsggzzyjy.gov.cn/>）发布。

注：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办理要求及所需材料，详见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心公告”栏）。投标人在线报名成功后，系统将自动发送短信，短信内容包括：投标人、项目名称、标段/包号、户名、子账号、开户行名称、开户行行号、落款【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信息，如需缴纳保证金的项目需按短信内容中账户信息缴纳（缴纳详情请查阅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之窗-服务指南”栏目）；保证金是否缴纳详见招标文件。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办公地址：武山县人民政府大楼

联 系 人：赵小妹

联系电话：0938-3586818

招标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水市秦州区罗玉小区

联系人：张琳

联系电话：18693105599

2018年9月10日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办公地址：武山县人民政府大楼 联 系 人：赵小妹 联系电话：0938-358681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水市秦州区罗玉小区 联 系 人：张琳 联系电话：18693105599
1.1.4	项目名称	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天水市武山县
1.2.1	资金来源	武山县人防办上缴非税专户资金
1.2.2	出资比例	/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所有内容的施工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u>366</u>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u>2018</u> 年 <u>10</u> 月 <u>15</u> 日 计划竣工日期： <u>2019</u> 年 <u>10</u> 月 <u>15</u> 日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业绩要求	资质条件：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须具有建设行政部门核发的 <u>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u> 财务要求： <u>申请人近三年（近三年指2015年至2017年度）财务、信誉状况良好（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u> 安全生产要求： <u>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u> 项目经理资格： <u>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u> 技术负责人要求： <u>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u> 专职安全员要求： <u>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u> 安全生产负责人要求： <u>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u>

		<p>其他要求：<u>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施工员、造价员、质检员、机械员、材料员、安全员必须是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员工，且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书。</u></p> <p><u>外省建筑企业需在甘肃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信息登记。</u></p> <p><u>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按照甘建建[2016]231号文件执行。</u></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2.1.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8年9月21日16时00分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
3.2.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指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全称： <u>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u> _____标段施工招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在 2018年9月21日16时00分前不得开启
4.2.1	申请截止时间	2018年9月21日16时00分
4.2.2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	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厅（秦州区成纪大道新华路2号楼2楼）
4.2.3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1.2	预审委员会人数	共 <u>5</u> 人，其中业主代表 <u>0</u> 人，专家 <u>5</u> 人
5.2	资格预审方法	采用有限数量制。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时间	2018年9月21日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2018年9月21日
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资格审查办法：执行甘建建【2015】436号文件； 2. 资格预审文件纸质版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一份（电子版应使用WORD或EXCEL或PDF软件制作，内容需完整，与书面文件完全一致,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U盘储存）； 3.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须依据市建设局的要求配备，且为本单位的在职人员，资格审查合格后不允许更换；投标人的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没有被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与诚信信息系统锁定，报名结束后，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施工单位须在“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与诚信信息系统”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并经市招标办备案后方可进行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自行打印备案通过的《甘肃省省外建筑业企业工程项目投标登记表》或《甘肃省建筑业企业工程项目投标登记表》，在资格预审前5日将投标登记表	

扫描件加盖公章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932823192@qq.com），并装入资格预审文件第四章“其他材料”中。

4.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密封的；

5. 在《资格预审文件》中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配备表”中，增加安全生产负责人信息一栏；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资格预审申请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授权委托人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预审申请人为该申请人法定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必须到场并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项目经理也需要同时到场，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7. 资格预审会议程序：

7.1、招标人宣布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已到，之后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再接收；

7.2、招标人、监标人检查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授权委托书。

7.3、检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

7.4、招标人宣布复会时间、地点；

7.5、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未通过审查的申请人名单及原因、合格申请人名单及对应的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配备表；

7.6、招标人按照会议开始宣布的复会时间和地点进行复会。复会时间另有调整的以调整后的时间进行。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做好调整复会时间的通知记录；

7.7、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按时参加复会，以确保申请人的权利和行使申请人的义务，否则对其现场提出的异议不予受理，未参加复会的申请人视为认同评审结果；

7.8、行业监管部门现场监督人员必须参加复会；

7.9、招标人宣布未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名单及原因；

7.10、征询申请人对资格审查有无异议，若有异议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招标人或资格审查委员会作出答复；

7.11、申请人将资格审查报告、未通过审查的申请人名单及原因、合格申请人名单及对应的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配备表交行业监管部门现场监督人员后核发原始资格证明文件；

7.12、资格预审会议结束，专家退场；

省外企业需办理进甘备案手续（省外在甘建筑企业基本信息登记表），本表由申请人在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信息系统中自行打印。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承担本标段的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2) 业绩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3) 信誉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4) 项目经理资格：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申请人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其各方组成结构或职责，以及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不得改变；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1.4.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个人。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4)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5)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6)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9)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0) 被责令停业的；

(11)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2)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3)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的。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2. 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预审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项目建设概况，以及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 2.3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内容发给所有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申请人收到澄清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 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通知申请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2.3.2 申请人收到修改的内容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6)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7) 其他材料：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1.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或申请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本章第 3.2.3 项至第 3.2.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3.2.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2.4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2.5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密封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密封章。

4.1.2 投标文件不允许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

4.1.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资格预审文件纸质版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一份。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用内外两层封套，内层封条处加盖单位公章，外侧封条处加盖密封章，电子版与正本一同密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合并包装，内层封套格式自拟，外层封套格式参照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2。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截止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 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外，申请人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公司在职人员。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2.6 申请人应当将资格预审相关的证书、证件、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相关证明文件原件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一并提交，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预审

5.1 预审委员会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预审委员会负责预审。预审委员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组建。

5.1.2 预审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预审

预审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预审办法”中规定的预审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预审依据。

6. 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向合格投标申请人发出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并在相关媒体上进行公示。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是否参加投标。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合格投标人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预审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预审委员会成员和与预审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预审委员会成员以及与预审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预审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预审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预审委员会成员，以及与预审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预审、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预审办法

资格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预审因素	预审标准
2.1	初步 审查 标准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资格预审申请书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申请人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如有）
2.2	详细 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1 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要求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专职安全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省外企业要求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申请人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以上内容均需提供原件，供现场核查，如缺一项，按废标处理。

1. 预审方法

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凡符合本章第 2.1 款和第 2.2 款规定预审标准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资格预审结束后，招标人确定合格投标人。工程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合格投标人应当不少于 9 个；工程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下的，合格投标人应当不少于 7 个。

报名人数不足 9 家（工程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上的）或 7 家（工程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下的）时，凡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均为合格投标人。

2. 预审标准

2.1 初步预审标准

初步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预审标准

详细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办法前附表。

3. 预审程序

3.1 初步预审

3.1.1 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预审。有一项因素不符合预审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 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3 项至第 3.2.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2 详细预审

3.2.1 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预审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预审。有一项因素不符合预审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第 2.2 款规定的预审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预审过程中，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预审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4. 预审结果

4.1 提交预审报告

预审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预审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预审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的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 招标投标资格审查管理办法 甘建建（2015）436 号

第一条 按照国务院转变政府职能，实施简政放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的要求，为提高办事效率，降低招标投标成本，推进建筑业改革和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及《甘肃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省行政区域内依法公开招标的各类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的投标人资格审查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招标人依照本办法规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并对资格审查结果负责。

第四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进行资格审查活动时，不得设定与招标工程类别、建设规模等不相符的资格审查条件，限制、排斥潜在的投标人。

第五条 资格审查分为资格预审或者资格后审。采用资格预审的，由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人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由取得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评标专家证的专业技术人员、5 人以上单数组成。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资格审查评审报告上签字，并对评审结果负责。

实行资格后审的，开标后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第六条 投标人依照招标人资格预审公告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填写并提交给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评审。

第七条 招标人采用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应当在发出前3日内提交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机构备案。

第八条 采用资格预审的程序:

(一) 招标人准备资格预审文件;

(二) 公开发布资格预审公告;

(三) 发售资格预审文件;

(四) 投标申请人依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编写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资格预审所需的原始资格证明文件;

(五) 招标人组织资格预审评审会;

(六) 资格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资格预审结果和有关资料书面报送招标投标管理机构备案。

第九条 采用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结束后,招标人确定合格投标人。工程投资额1000万元以上的,合格投标人应当不少于9个;工程投资额1000万元以下的,合格投标人应当不少于7个。

第十条 采用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结束后,招标人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向合格投标申请人发出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

第十一条 投标申请人认为资格审查活动明显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当按国家招标投标投诉的有关规定书面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异议,也可以向招标投标管理机构投诉。采用资格预审的工程,招标人对投诉人书面提出的投诉内容未作出正确合理的答复的,不得进行下一步的开标活动。

第十二条 采用资格后审的,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资格评审内容,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内容进行合理认真的评审。

第十三条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人在进行资格审查时不得有下列行为:

1、以过高要求或不合理的条件限制和排斥潜在投标人;

2、向投标申请人收取不合法的任何费用。

发现上述行为,是招标人的,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给予通报批评;是招标代理企业的,依法暂停工程招标代理活动直至吊销招标代理资质。

第十四条 投标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书中,资料和内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对该投标人记不良记录一次。

(一) 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没有按照资格审查文件的要求和有关规定如实反映和提供有关情况文件、证明等资料的;

(二) 所提供的有关人员资料及证件与事实不符的;

(三) 隐瞒事实或者弄虚作假的。

第十五条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公司在职人员。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省外建筑企业在甘参加投标活动，应当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信息登记。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七、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八、其他材料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预审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投标资格。
-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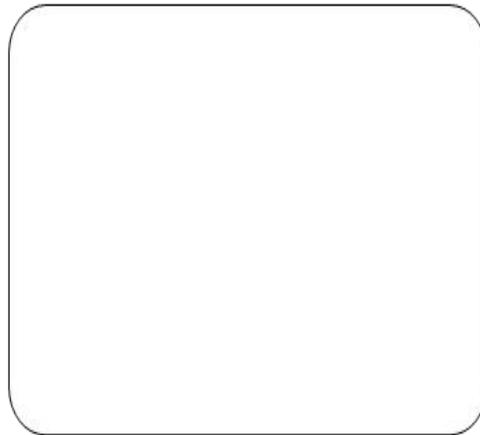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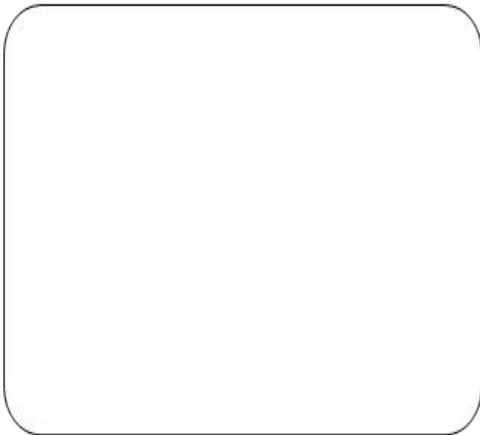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申请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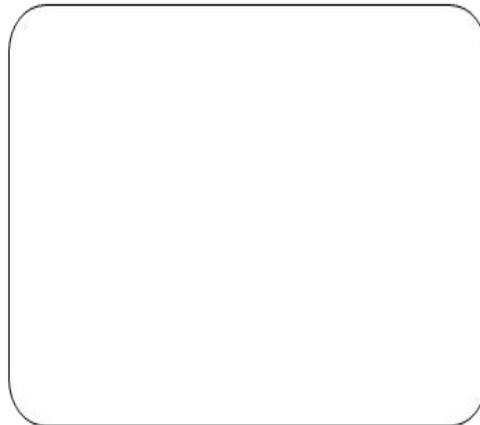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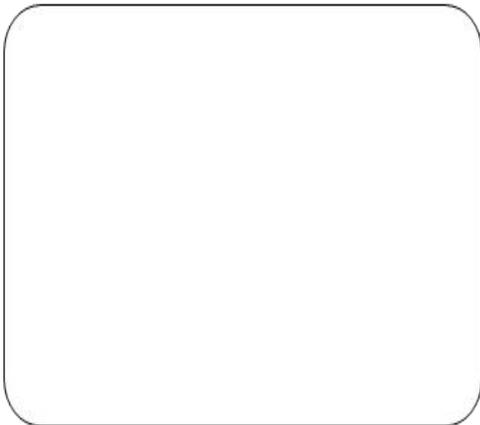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近年财务状况表指经过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企业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以下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

- （一）近年资产负债表
- （二）近年损益表
- （三）近年利润表
- （四）近年现金流量表
- （五）财务状况说明书

备注：除财务状况总体说明外，本表应特别说明企业净资产，招标人也可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要求说明是否拥有有效期内的银资信证明、本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度、本年度可使用的银行授信余额等。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七、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八、其他材料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附件 2 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 3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附件 4 机械设备配置情况表

A 表

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仪器一览表

序号	机械/设备/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新旧程度 (%)	备注
				自有	租赁		

B 表

自有（可投入）机械/设备/仪器情况表

序号	机械/设备/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完好率 (%)	备注

注：本表可扩展

附件 5 劳动力配置情况

(申请人格式自定)

附件 6 企业奖项

附件 7 施工预案及措施

（申请人格式自拟）

初步预审表

表一

时间： 年 月 日

招标工程名称	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			招标人名称	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初步预审条件 申请人名称	（一）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二）资格预审申请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申请文件格式符合资格预审文件中“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四）申请人为非联合体	结论（合格或不合格）

注：1.投标文件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将作为无效资格申请文件。

2. 投标人如合格则填写“√”，投标人不合格则填写“×”，结论处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不合格者，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监督人：

详细预审表

表二

时间： 年 月 日

审查内容	申请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企业	申请人是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重大安全事故	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	近三年（近三年指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承担过与招标工程类似的房屋建筑工程（以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原件为准）业绩	申请人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近三年（近三年指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承担过与招标工程类似的房屋工程业绩，目前无在建项目	申请人技术负责人要求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投标单位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进入现场项目管理人员须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填报人员一致，否则视为违约处理	申请人近三年（近三年指2015年至2017年度）财务、信誉状况良好（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成员——施工员、安全员、造价员、材料员具有有效的岗位资格证书。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均为本企业在职人员	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均为本企业在职人员，以社保交费复印件为准	安全生产负责人要求：申请人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省外企业是否已办理进甘备案	结论合格/不合格
申请人名称													

注：1.投标文件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将作为无效资格申请文件。
 2. 投标人如合格则填写“√”，投标人不合格则填写“×”，结论处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不合格者，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监督人：

资格预审评审结果

表三

时间： 年 月 日

招标工程名称	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		招标人名称	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投标单位	初步评审		详细评审		评审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监标人：

合格投标人汇总表

表四

时间： 年 月 日

招标项目名称	武山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暨 宣传教育展馆施工项目	招标人	武山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是否通过资格预审(打√表示通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监标人：

招标人签字：

第五章 项目建设概况

一、项目说明

总建筑面积 5500m²，地下二层，地上五层为框架剪力墙结构。

二、建设条件

三通一平

三、建设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